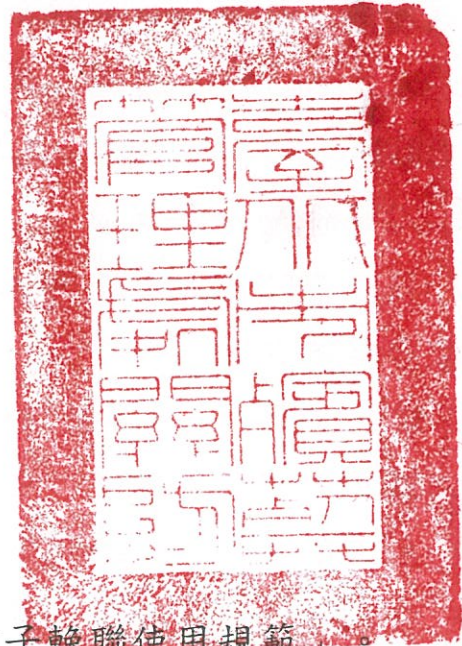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管字第104313033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北市殯葬管理處電子輓聯使用規範」。

依據：臺北市市立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辦法第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臺北市殯葬管理處(以下簡稱本處)為落實簡葬、節葬及身後環保之殯葬新文化，第一、二殯儀館各級禮廳全面使用電子輓聯，特訂定本使用規範。

二、使用範圍：本市第一、二殯儀館各級禮廳。

三、電子輓聯會員帳號申請方式：

(一)一般會員：

- 1、第一次使用請至本處「電子輓聯致贈平台」(網址：<http://w9.mso.taipei.gov.tw/tpfscroll/Default/Menu.aspx>) 首頁點選會員申請。
- 2、輸入個人基本資料後點選確認。
- 3、系統管理員至管理後台勾選啟用後即可完成申請。
- 4、系統會同步發出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，即可致贈電子輓聯。

(二)家屬：透過本處提供之帳號及密碼，即可至本處「電子輓

裝

訂

線

聯致贈平台」致贈電子輓聯。

四、致贈電子輓聯操作步驟：

- (一)至本處「電子輓聯致贈平台」輸入帳號、密碼。
- (二)點選輓聯申請、輸入告別式日期、禮廳名稱及往生者姓名。
- (三)點選輓詞、背景。
- (四)按送出即可完成輓聯致贈程序。

五、配合及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請勿冒用他人名義申請致贈電子輓聯，以免發生侵權行為。
- (二)請於告別式舉辦前一日完成輓聯致贈程序。
- (三)如不使用電子輓聯請洽禮廳管理員，勿逕自拔除電子輓聯電源線或網路線，如有毀損照價賠償。
- (四)家屬辭謝輓聯致贈，請至本處「電子輓聯致贈平台」勾選辭謝輓聯致贈。

六、本規範另詳載於本市殯葬管理處網站 (<http://mso.gov.taipei/>) 公告消息網頁中。

處長 黃雯婷